

全省基础教育工作会议在沈召开

11月21日,全省基础教育工作会议在沈阳召开。会议传达了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陈求发,省委副书记、省长唐一军关于辽宁省基础教育改革发展工作的批示,总结了全省基础教育改革发展情况,出台了《中共辽宁省委 辽宁省人民政府关于新时代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对下一步工作进行部署。

会议指出,在省委、省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全省基础教育工作会议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

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把公平和质量作为两大主题,坚持统筹谋划,坚持改革创新,坚持“重实干、强执行、抓落实”,大力推进基础教育改革发展实现新跨越;我省中小学党建工作提升新高度;“五育并举”取得新实效;基础教育普及水平和质量稳步提高;重大工程项目成效显著;关键领域改革不断深化;中小学校办学行为和教师教育教学行为不断规范;中小学生学习负担工作出台新举措;推进教师队伍改革出台新政策;完善教育督导体制机制取得新进展等。

会议对下一步全省基础教育工作会议重点任务进行了部署。一是要着力推动“两项改革”,推进育人方式改革和考试招生评价体系改革。建立健全立德树人的教育体系,制定《新时代辽宁省大中小幼德育工作一体化实施方案》,针对不同年龄段学生,科学定位德育目标。深化课程教学改革,全面提升教育教学质量。制定规范公办民办中小学校招生实施细则,实行公办与民办中小学校同步招生。二是要努力实现“两个发展”,促进基础教育公平发展和高质量发展。聚焦当前基础

教育“城镇挤、乡村弱”等突出问题,均衡配置资源,合理规划幼儿园和中小学布局,推进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安全优质发展、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普通高中多样化有特色发展。三是聚焦“民生热点”,持续推进城镇小区配套幼儿园专项治理,严格规范学校办学行为,减轻中小学生学习过重课业负担,全面推进中小学课后服务,切实保障中小学校园安全,完成中小学厕所革命工作任务。

会议要求,全省教育系统要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

神,落实全国教育大会和基础教育工作会议以及全省教育大会精神,把中共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基础教育的决策部署落到实处,推动全省基础教育创新发展。全面实施教育优先发展战略,使基础教育同辽宁振兴发展相适应,以教育现代化推进辽宁现代化,在辽宁全面振兴、全方位振兴的新征程中做出新的更大贡献。

省委常委、宣传部部长、省委教育工委书记张福海,省政府副省长王明玉出席会议并讲话。

沈阳:年底前彻底消除大班额和超大班额

沈阳开展义务教育大班额消除攻坚行动,年底前将彻底消除大班额和超大班额。

沈阳市相关负责人在发言时提到上述内容。

年底前义务教育将消除大班额

义务教育方面,扩大义务教育优质资源覆盖面,大力推进区域内集团化办学,成立65个义务教育集团;鼓励区域间合作办学,优质学校在近郊托管25所新建校和薄弱校;全市优质义务教育资源已覆盖409所学校,覆

盖率达84.6%。

沈阳先后两次提高义务教育阶段生均公用经费定额标准,目前,小学、初中的标准分别为1150元和1350元。

实施义务教育学校标准化建设,新建、改扩建500余栋校舍,彻底消除中小学危房危楼,义务教育学校全部实现塑胶操场、水冲厕所和明亮灶,全面完成改薄任务。

开展义务教育大班额消除攻坚行动,年底前将彻底消除大班额和超大班额。加快建设数字校园,全市义务教育学校全部达到一星级数字校园标准。

执行“史上最严择校令” 义务教育“零择校”

沈阳免费开展视力筛查和口腔检查。深入实施学前教育区域帮扶行动,持续纠正学前教育小学化倾向,在12所幼儿园开展“幼小衔接”试点,全面推行一年级“零起点教学”。

从2013年起,沈阳在全国率先实施中考制度改革,强化对学业水平考核、实践能力考查和综合素质评价。实行两考合一、全科开考、英语听力口语人机对话、政治历史

开卷合考,让评价更加全面科学。持续完善指标到校政策,不设最低分数线,指标到校比例保持在70%。

2018年,沈阳“史上最严择校令”开始执行,通过学前教育随机派位、义务教育阳光分班等举措,实现了义务教育“零择校”。

本学期小学“弹性离校”参与率97.7%

2017年起沈阳全域实行弹性离校,按照家长自愿、一区一案、一校一策的原则免费开展弹性离校课后

服务。本学期,小学、初中的参与率分别达到97.7%和94.6%。该案例获“全国教育改革创新奖”。实施校园体育设施面向社会开放。

减轻学生负担,沈阳出台“减负提质20条”,坚持科学减负、系统减负,深入推进作业减负、课堂减负、考试减负、校外减负,提高课堂质量、作业质量、教研质量,学生过重课业负担持续减轻。

开展全市幼儿园及中小学校校园及周边安全管理专项整治活动,全面排查消防、食品卫生、校舍安全、化学危化品等13个问题。

大连:设立“择校热”治理监测点学校45所

目前,大连城乡小学、初中、高中公用经费定额标准分别升至1150元、1350元和2200元。新建、扩建义务教育学校75所、高中4所。现已全部消除“超大班额”,2020年将消除所有

“大班额”。

大连实施体质健康监测,开足体育课,将体育纳入中考计分科目。组建义务教育集团33个,涵盖166所中小学。实现城区所有小学课后服

务全覆盖。大连提出,创新“择校热”治理方式,设立监测点学校45所,纳入政府考核。严格落实“零起点”教学。

大连全市现已建成省级示范性

高中30所、省级特色实验高中7所、省级特色高中2所。所有高中均开展学生生涯规划指导,52所高中成立学生发展指导机构,25所高中建立学生发展指导课程体系。

不断提高教师待遇,大连建立中小学教师工资长效联动机制,2018年中小学教师人均核绩效工资3.5万元,确保教师平均工资收入水平不低于当地公务员平均工资收入水平。

省教育厅: 坚决整治“择校热” 彻底解决学校违规招生问题

省教育厅提出,学前教育方面,千方百计提高全省公办幼儿园和普惠性幼儿园在园幼儿占比,努力实现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安全优质发展。义务教育方面,实现城乡一体化发展,在全域通过国家县域义务教育基本均衡验收的基础上,努力向优质均衡迈进。

普通高中方面,全面实施新课程、新教材、新高考,深入推进普通高中育人方式改革,推动普通高中实现多样化有特色发展。

强化学校体育和美育工作,努力打造一校一品或一校多品。充分发挥全国校园足球、篮球、冰

雪运动等特色学校(幼儿园)的辐射带动作用;不断提升学生的美育素养,努力在全国大中小学艺术展演活动中实现新突破。

强力推进学前教育深化改革规范发展,加强办园主体地位,多渠道扩充普惠资源,打好城镇小区配套幼儿园治理攻坚战。做好无证幼儿园的排查清理整顿工作。坚决纠正幼儿园“小学化”倾向。全面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改善乡村小规模学校和乡镇寄宿制学校办学条件,加快城乡义务教育一体化进程,按计划完成“大班额”消除任务。深化义务教育课程改革,推进高中阶段学

校考试招生制度改革。贯彻落实普通高中新课程实施方案,强化师资和条件保障,实施选课走班教学,规范学业水平考试,完善综合素质评价,加强学生发展指导,不断提升普通高中教学质量。

坚决整治“择校热”,彻底解决学校违规招生问题。建立规范办学常态化工作机制,整治在职教师违规有偿补课行为。实施义务教育“减负提质”工程,全面开展中小学课后服务工作。健全规范校外培训机构发展工作机制,把校外培训机构全部纳入“全国中小学生学习校外培训机构管理服务平台”进行管理。

省财政厅: 编制2020年预算时 继续加大教育投入力度

省财政厅提出,2019年省及以上财政基础教育投入42亿元。安排23.5亿元(省及以上财政,下同)支持实施“两免一补”政策,安排2.1亿元落实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等政策。安排4亿元用于15个贫困县中小学食堂改造及学生膳食补助,安排1.4亿元用于农村教师差别化补助。安排5亿元用于加快消除城镇“大班额”。安排0.3亿元,支持全省农村中小学骨干教师培训计划。

从2019年起,安排1.9亿元,按生均经费500元标准,对普惠性幼儿园给予补助。安排0.7亿元,解决家庭经济困难儿童、孤儿和残疾儿

童入园问题。安排1亿元,持续增加对贫困地区,以及普惠率和公办率低的地区转移支付资金支持力度,支持各地公办幼儿园建设。

近两年累计安排4亿元,改善了44所高中改善办学条件。从2017年起,将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标准由生均每年1600元提高到2200元。

下一阶段,省财政在编制2020年预算时,还将继续加大教育投入力度。同时,积极向中央反映辽宁教育改革发展过程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争取更多的中央财政资金支持,全力推动基础教育改革发展。